

学生资助政策宣传栏

阶段	内容	政策层级	资助条件或范围	资助金额	资助时间 受理单位	申请材料	备注
义务教育	生均公用经费	国家项目	由财政补贴义务教育学校保障经费,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。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就读学生免费入学,民办学校按财政补贴标准减免学生学费。寄宿学生提高公用经费标准,学校按财政拨付标准减免住宿费。	小学650元/人/年 初中850元/人/年 提高寄宿生公用经费200元/人/年			
	贫困家庭生活补贴	国家项目	1、我市农村学校贫困家庭在校寄宿生,建档立卡、低保家庭、孤残学生、军烈优抚、因病致困、困难职工等特困家庭优先。 2、2019年秋季政策调整,建档立卡、农村低保、特困供养、孤残学生等四类非寄宿学生纳入生活补贴保障范围。	寄宿小学生1000元/人/年 寄宿初中生1250元/人/年 非寄宿小学生500元/人/年 非寄宿初中生625元/人/年	每年秋季学期9月份向学校申请,分两个学期通过社保卡发放。	申请表、家庭贫困证明材料(如低保证、建档立卡帮扶手册等)、社保卡	2019年秋季政策调整扩大
	1-7级残疾学生特殊补助	省级项目	在我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就读的,不限户籍,须有学籍且持有残疾证且残疾程度为1-7级的残疾学生的特殊学习用品、教育培训、交通费等进行补助。	1000元/人/年	每年秋季学期9月份向学校申请,分两个学期通过社保卡发放。	申请表、残疾证、社保卡	从2018年开始实施
	义务教育免除课本费	国家项目	我市义务教育所有学校在校生	小学90元/人/年 初中180元/人/年	春秋两季开学免费发放		我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不得向学生家长收取课本费、作业本费
	义务教育免除作业本费	省级项目	我市义务教育所有学校在校生	小学20元/人/年 初中30元/人/年	春秋两季开学免费发放		
高中	高中国家助学金	国家项目	普通高中在校生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,建档立卡、低保家庭、孤残学生、军烈优抚等特困家庭优先。	二档:2500元/人/年 一档:1500元/人/年	每年秋季学期9月份向学校申请,分两个学期通过社保卡发放。	申请表、家庭贫困证明材料(如低保证、建档立卡帮扶手册等)、社保卡	
	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	省级项目 市级项目	省级项目:普通高中在校生中建档立卡贫困学生、农村低保学生、残疾学生、特困救济学生免除学费。 市级项目:海口市政府为除建档立卡贫困学生、农村低保学生、残疾学生、特困救济学生以外相关特殊困难群体,如城镇低保、孤儿残疾学生、因病致困、烈士遗孤等提供免费学费,并对所有上述类型给予免除住宿费、课本费、作业本费。	对在我市公办高中学校就读的符合免学杂费政策条件的学生,予以免除学费、住宿费、课本费、作业本费。公办学校学费、住宿费、作业本费标准按相关文件批准的标准执行,课本费按实际价格核定。 对在我市民办高中学校就读的符合免学杂费政策条件的学生,统一按照省一级公办普通高中学费标准每生每学期420元给予减免学费。	每年秋季学期9月份向学校申请免交学费、住宿费、课本费、作业本费。	申请表、家庭贫困证明材料(如低保证、建档立卡帮扶手册等)、社保卡	

雨露计划

以党的十六届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,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,紧紧围绕新时期扶贫开发工作的目标任务,综合运用资金扶持、宣传引导和竞争、激励等手段,开展多渠道、多层次、多形式的引导性培训、职业技能培训、创业培训和农业实用技术培训,全面提高贫困地区人口素质,增强其就业和创业能力,通过转移就业和自主创业,努力增加贫困农民收入,改变贫困地区落后面貌,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贡献力量。

① 什么是雨露计划?

为进一步提高贫困人口素质,增加贫困人口收入,加快扶贫开发和贫困地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、构建和谐社会的步伐,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决定在贫困地区实施“雨露计划”。

② “雨露计划”实施时间?

2015年秋季学期起,全省根据国开办发〔2015〕19号、国开办司发〔2015〕106号文件要求,将雨露计划职业教育扶贫助学补助政策落实到位,覆盖全部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,努力实现应学尽学,应补尽补。

③ “雨露计划”实施补助对象有哪些?

扶贫助学补助受益对象为我省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(以下简称贫困家庭)中有子女接受中、高等职业教育的贫困家庭。

④ “雨露计划”补助标准是多少?

扶贫助学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年3500元。

⑤ “雨露计划”扶持政策期限有多久?

贫困家庭子女接受职业教育在校学习期间(包括顶岗实习),其家庭均可享受扶贫助学补助。符合条件的贫困家庭第一次得到扶贫助学补助后,其子女在校学习期间无论其家庭是否脱贫,都继续享受扶持政策。接受中等职业教育期间享受扶贫助学补助,毕业后直接升入高等职业院校继续学习的学生,其家庭继续享受该资助政策。

普惠性学生资助政策

咨询受理单位:学生所在学校

政策咨询、监督投诉:

海口市教育综合服务中心, 热线电话: 66296899

海口市教育局, 热线电话: 68724590

海口市12345政府服务热线

“雨露计划”资助政策

咨询受理单位:学生户籍所在地扶贫办

政策咨询、监督投诉:海口市12345政府服务热线